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  
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ongsheng Advanced Materials Company Limited**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8)

###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所有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八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二座16樓1616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普通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a)	批准、確認及追認出售協議一及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69,207,060 (100.00%)	0 (0.00%)	69,207,060
(b)	批准、確認及追認出售協議二及據此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69,207,060 (100.00%)	0 (0.00%)	69,207,060

上述普通決議案的內容僅為概要，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由於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的有效票數超過50%，故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票員。

附註：

- (a)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根據上市規則，李誠先生及其聯繫人（彼等共同於206,471,7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約51.62%）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據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3,528,3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8.38%。
- (b) 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就普通決議案投反對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零。

承董事會命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誠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誠先生、趙繼東先生、李聰華先生及馬青海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慧玲女士、王世平先生及王華平博士。